

「雙學三丑」衝政總 罪難逃

律政司覆核判刑獲准 上訴批出排期高院審理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前「雙學」頭目、現任「香港眾志」（中箭）秘書長黃之鋒及主席羅冠聰，以及前學聯秘書長周永康，3人於前年9月26日發起所謂「重奪公民廣場」行動，衝入政總東翼前地，為歷時79日的非法「佔領」行動掀起序幕。「三丑」事後被裁定參與非法集結等罪成，分別被輕判接受社會服務令及緩刑。律政司事後向裁判官申請覆核判刑，要求改判各人即時入獄，但遭裁判官拒絕。律政司再度於本周二向上訴庭申請覆核判刑，翌日即獲批出許可，案件將排期在高院處理。

律政司回覆傳媒查詢時表示，確認在詳細考慮案情及法律原則後，本月11日根據《刑事訴訟程序條例》第81A條向上訴法庭申請覆核刑罰許可。上訴庭已於翌日批出許可，將會依據既定程序排期聆訊。由於案件司法程序仍在繼續，律政司不適宜就案件作進一步評論。

「聰鋒」原判社服令 死撐不擔心判刑

案中3名被告包括黃之鋒，較早前被裁定參與非法集結罪成；羅冠聰煽惑他人參與非法集結罪成；周永康參與非法集結罪成。其中黃之鋒及羅冠聰分別被判社會服務令80及120小時，周永康則判監3星期，緩刑1年。

律政司曾要求原審裁判官張天雁覆核刑期，但遭張官拒絕。而黃等人亦已向上訴庭就他們的定罪提出上訴。

消息稱，黃之鋒等三人的代表律師現仍未收到律政司方面的通知，而黃之鋒則是在前晚慶祝其20歲生日期間得悉律政司再提覆核的消息，他表示尊重律政司的決定，但稱不擔心，只是現於英國留學的周永

康屆時回來面對律政司的覆核申請時，要花多數千元買機票。

而剛宣誓就任立法會議員的羅冠聰稱，即使改判監禁，亦不擔心其議員資格會被剝奪，因為要經立法會三分二議員通過解除其職務，他認為可能性較低。

「三丑」另提上訴 處理次序待定

雖然三人亦就定罪提出上訴，據三人的律師指出，由於三人不用取得上訴許可，上訴案件將於原訟庭審理，而律政司的覆核判刑申請，必須先得上訴庭批准，案件將於上訴庭審理，故屆時案件不會出現交叉上訴的情況。律師指由於現仍未正式收到律政司覆核判刑的通知，暫時仍未知道法庭先處理哪一方的案件。

黃之鋒、羅冠聰及周永康3人，前年9月26日在政府總部外發起罷課集會，其間多名集會者衝入政府總部東翼前地（俗稱公民廣場），揭開了歷時79日違法「佔領」的序幕。惟3人最後獲輕判，不少市民批評輕判可能令包括「港獨」分子在內的激進派更肆無忌憚地違法。



■右起：「三丑」羅冠聰、黃之鋒及周永康早前到法院出席覆核判刑聆訊。

資料圖片

小巴撞斃單車漢 司機涉危駕被捕



■肇事小巴司機涉危險駕駛導致他人死亡被拘捕調查。

■單車翁遭小巴撞斃，現場遺下死者的單車及一攤血跡。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上水昨清晨發生涉及單車奪命車禍。中年漢在北區醫院附近的粉錦公路行人過路處懷疑騎單車橫過馬路時，被一輛馳至的公共小巴高速撞至飛彈12米外，頭部重創送院不治。現場遺下長達16米的小巴煞車胎痕，警方懷疑有人超速，事後以涉嫌危駕將肇事小巴司機拘捕。

親友哭斷腸 呼喊「點解？」

慘死小巴輪下男子姓周，53歲，其所踏單車屬可摺合式，多名親友接獲警方通知趕到醫院得悉噩耗，均

傷心欲絕，有女親友更哭至幾乎昏厥，被扶到病床休息時仍不斷哭呼：「點解？點解啊？」

肇事小巴司機姓葉，55歲，他通過警方酒精呼氣測試，因涉嫌「危險駕駛導致他人死亡」被捕。

肇事公共小巴為行走元朗（裕景坊）至上水（新發街）的18號線，又稱「18線」，因與前九巴18號線（即現今77K線）行車路線相近而得名。

遭撞飛12米外重創頭部

現場為上水北區醫院對開粉錦公路，一個設有交通

燈的行人過路處。現場消息稱，昨清晨6時53分，周在上址踏着單車過馬路，適時一輛18號線公共小巴沿粉錦公路往元朗方向駛至，在過路處將踏單車的周撞倒，由於撞擊猛烈，周被彈飛12米遠才着地，頭部重創昏迷。救護員趕至將傷者送入就近北區醫院搶救，惜延至上午7時16分證實不治。

警方封鎖現場路段調查期間，發覺小巴遺下長長煞車胎痕，被撞單車漢的拖鞋則遺在馬路中央，路面並有一條血路和大攤鮮血。受車禍影響，粉錦公路往元朗方向一度全線封閉，至警方完成調查及現場清理後才解封。

疑違規踩單車過馬路捱撞

警方新界北交通部特別意外調查隊督察劉毅康表示，在現場量出小巴遺下煞車胎痕長達15.8米，懷疑有人高速失事。警方初步相信死者是違規踩單車橫過馬路被撞，會循多方向調查車禍起因，包括事發時是否有人不依交通燈號導致意外，亦不排除小巴當時超速，案件已交由新界北總區交通部特別調查隊跟進調查。

劉續指事發是上班繁忙時間，呼籲途人或市民如目擊意外，請致電3661 3800與新界北交通意外調查組聯絡，提供消息。

昨晨的車禍疑涉及有人違規踏單車過馬路而起，事發後現場仍有不少街坊踏單車經過，其中一名居於上水清河邨的伯伯表示，因為貪方便，平日亦會「偷雞」踏單車橫過馬路。

撞斃修路工潛逃 司機被揭有前科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前日凌晨在九龍塘窩打老道天橋，涉撞斃修路工人後不顧而去的專線小巴司機仍下落未明，警方正追緝其歸案，呼籲目擊者提供資料。消息指涉案司機疑交通違例案底累累，且有前科，上月亦曾涉駕同一輛小巴與車碰撞後不顧而去。慘死工人的遺孀昨帶同3名年幼兒子到車禍現場拜祭，其間母子一度激動痛哭。

曾撞車逃走被截 另涉7交通違例

涉案下落不明小巴司機姓許（60歲），消息指有人在上月10日凌晨2時許，亦曾駕駛同一輛專線小巴，在獅子山隧道公路快線往沙田方向切線時，撞及一輛Tesla電動車，並企圖不顧而去，至1公里外的隆亨邨巴士站始被電動車司機截停及報警。小巴司機另被揭發至少有7次衝燈及不小心駕駛等違例記錄，並拖欠5,000元告票罰款，須帶

署調查。

警方九龍西交通特別調查隊第2隊高級督察容百權表示，感謝熱心市民提供資料，協助警方在案發後迅速尋回肇事小巴。初步調查相信涉案小巴是63S線，前日凌晨零時45分由大圍美田邨開出往旺角，途經現場時出事並不顧而去，他相信當時有乘客在小巴上，呼籲他們致電3661 9062 或 3661 9000與警方聯絡。

容續稱肇事小巴所屬小巴公司有提供資料，警方正追緝涉案小巴司機，他年約50歲至65歲，希望他可主動聯絡警方。容又指初步資料顯示小巴當時並無超速。

家屬現場路祭 遺孀兒子泣喊

昨午2時許，42歲死者譚權慰的遺孀與3名兒子，聯同約20名親友帶備香燭冥鏢到達窩打老道行車天橋現場拜祭，警員在場協助封路。



■死者遺孀抱着幼子，偕2名兒子到現場路祭，長子一度痛哭拭淚。

各人神情哀傷，譚妻不時泣呼「返嚟啦！」，長子亦哭叫「Daddy，返嚟喇！Daddy……」場面令人心酸。車禍於前日凌晨1時許發生，譚在窩打老道浸會大學對開天橋撞倒

進行修路工程期間，突遭駛經的專線小巴撞死，惟肇事小巴事後不顧而去。

警方其後在馬鞍山一間車房尋回小巴，不排除有人圖維修毀滅證據。

深水埗「連環推人劫」3印度漢涉案被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深水埗街頭近日接連發生多宗獨行途人遭推倒搶劫案，警方翻查閉路電視鎖定目標，前日下午掩至區內大南街一單位，拘捕3名藉免遭返聲請留港的印度籍男子，並起獲一批贓物。初步證實疑人最少涉及2宗劫案，且不排除另涉其他同類街頭劫案。

起獲手機玉器等贓物

3名被捕印度籍男子24歲至30歲，早前均藉提出免遭返聲請，暫獲發「行街紙」留港，3人均涉嫌行劫罪被扣查。行動中警方在單位內起出15部手提電話及6個手袋及背囊，另有一些玉器，懷疑俱是贓物，相信3人可能涉及其他同類罪案。警方呼籲近日被行劫而未向警方報案人士，可致電6044 4608與調查人員聯絡。

案發於前日（13日）清晨5時許，58歲姓蔡女子離家上班，步至大南街165號對開時，被人從後推倒，並搶去載有600元現金及手機的手袋，事發後賊人逃去。深水埗分區特遣隊人員翻查附近閉路電視及追查後鎖定目標，當日下午1時許即掩至大南街190號一單位內，拘捕3名涉案印度籍男子，並起出一批贓物。

一疑人另涉同類劫案

警方經進一步調查，發現其中一名26歲被捕疑人，另涉及本月11日凌晨約4時一宗同類劫案，案中56歲姓彭女子步行至警局街及北河街交界時，亦被人從後推跌受傷，並遭搶去手袋，損失約1,800元。兩案已合併交由深水埗警區重案組跟進。

海難6索償案 港燈承擔責任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2012年南丫海難釀成39人罹難，事發至今4年，陸續有死傷者家屬與港燈達成和解。昨日再有6宗索償個案在高等法院提訊，涉及遇難者伍彩霞、劉文麗、港燈員工林嘉敏、大專生區曉霖、女護士陳敏盈及李泳梅。代表港燈的律師庭上承認對6名死者的責任，控辯雙方同意押後至明年2月2日再訊，以處理索償文件，並透露其律師行負責處理116宗南丫海難索償個案，其中104宗已達成和解。

根據入稟狀，6名遇難者的遺產執行人或受養人，向包括肇事南丫IV號船長周志偉及香港電燈有限公司作出傷亡索償。法官另外提及2宗入稟區域法院的申索，希望雙方釐定好金額，不用將案件帶上高院。



■一名涉街頭搶劫的疑犯被蒙頭押返警署。